



六角丛书
LIUJIAO CONGSHU

易中天教授特别推荐

中外名著榜中榜（第七辑）

THE HAPPY PRINCE

快乐王子

[英] 王尔德 / 著 汤定九 /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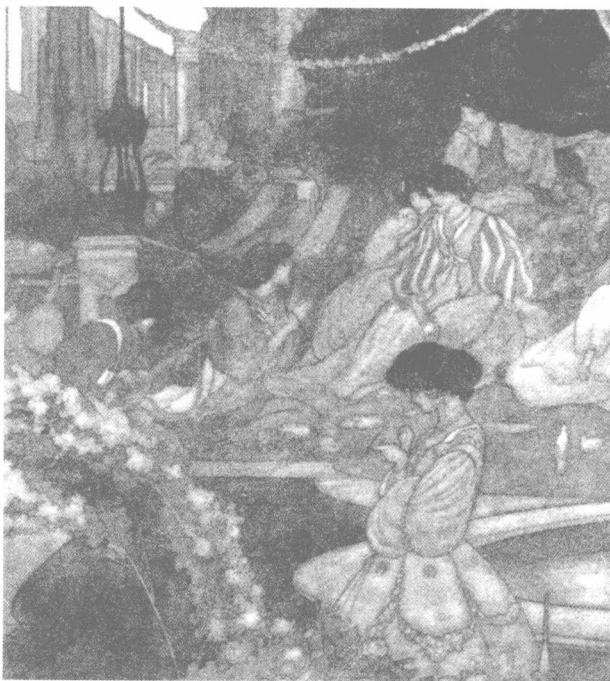


光明日报出版社

THE HAPPY PRINCE

快乐王子

[英] 王尔德 / 著 汤定九 /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快乐王子 / (英) 王尔德 (Wilde, O.) 著；汤定九译。— 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
2007.8

(中外名著榜中榜·第7辑)

ISBN 978-7-80206-435-5

I. 快… II. ①王… ②汤… III. 童话—作品集—英国—近代 IV. I516.8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7) 第118188号

中外名著榜中榜(第七辑)

快乐王子

原著：[英] 王尔德

译者：汤定九

责任编辑：温梦

策划：杨奎

封面设计：王东

版式设计：王东

责任校对：徐为正

责任印制：胡骑

出版发行：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崇文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100062

电话：010-67078234（咨询），67078235（邮购）

传真：010-67078227, 67078233, 67078255

网址：<http://book.gmw.cn>

E-mail：gmcbs@gmw.cn

法律顾问：北京盈科律师事务所郝惠珍律师

印刷：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装订：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本：720×1010mm 1/16

字数：1430千字 印张：113

版次：2007年8月第1版 印次：2007年8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80206-435-5

总定价：67.50元（全10册）

推荐序

光明日报出版社的编辑将《中外名著榜中榜》的书目寄给了我。看到这些书目，一种无法言说的亲切感油然而生。那实在是一些再熟悉不过的书名，让我一下子回到了四十多年前的中学时代。

1959年，我读完小学，考上初中。这在今日，实属平常，但在当时，还真算回事儿。家里人认为，中学生就不能再看作小孩子了。身份变了，待遇也随之改变。印象深刻的有三条：一是有了早餐费，可以到街上“自主择食”（上小学时只能在家吃早点）；二是可以使用钢笔（上小学时只能使用铅笔）；三就是可以读大人们读的书了（上小学时只能看童话和连环画）。这第三条待遇我还提前享受：在开学前的暑假中，我一口气读了许多“大人书”。

这是我和中外名著的“第一次亲密接触”。当时，我的母亲在大学里当资料员，借书有“近水楼台”之便，每天下班，她都会给我带书回来，我也就一通狼吞虎咽，看完再让母亲去借。读些什么，早已记不清了，无非挑那些好玩的读，半懂不懂，囫囵吞枣。现在回忆起来，最喜欢读的外国名著，竟是儒勒·凡尔纳的《海底两万里》、《八十天环游地球记》、《格兰特船长的儿女》、《神秘岛》。如果还有什么，那就是柯南道尔的《福尔摩斯探案集》了。这些书，肯定读了不止一遍，否则不会如此刻骨铭心，念念不忘。

当然，可以肯定的是，这些书决不是我的启蒙读物。我的启蒙读物和许多孩子一样，也是《伊索寓言》、《格林童话》、《安徒生童话》、《格列佛游记》等等。但为什么记忆深刻的还是前面提到的那些带有探索（探案或探险）性质的书呢？我想，这与心智的逐渐成熟有关。初中，是一个人的心智由懵懂开始走向成熟的阶段。中外名著的作用，就

像是为我们的心灵打开一扇又一扇窗户，让我们看见外面那五彩缤纷的世界。这个时期，读到什么并不重要，读懂多少也不重要，重要的是读，是想读，是读个没完。

有了这份好奇心，就有了阅读名著的冲动；而有了这份冲动，就能培养阅读的习惯。进入高中以后，我的阅读范围更加广泛了。比如莎士比亚的《哈姆莱特》和维克多·雨果的《悲惨世界》，就是我在高中时阅读的，当然还有契诃夫的小说和泰戈尔的诗。至于中国文学名著，则最爱读鲁迅先生的作品，尤其是他的小说和杂文。我很晚才读《红楼梦》（这与时代有关），但我认为：《红楼梦》是最应该推荐的不朽之作。

说这些话，没有什么特别的意思，不过讲讲个人的经历和心得体会；提到的那些书，也未必人人必读，不过举例说明而已。

在我看来，读书是一件“谋心”的事。归根结底，是要让我们的灵魂得到安顿，心智得到开启，精神得到寄托，情操得到陶冶。因此，它是每个人自己的事，任何人都无法替代或强求。也因此，我不主张什么“青年必读书”。在我看来，书只有“可读”，没有“必读”（做研究除外），所以只能“推荐”，不能“要求”。我作此推荐，因为在我看来，这套丛书所选，大多都值得推荐。

尤其值得一提的是，光明日报出版社还做了一件极好的事，就是把这些书的价格定到了最低。这可真是功德无量！记得我上学的时候，虽然家境尚好，却也买不起许多书。每次逛书店，往往乘兴而去，惆怅而归。我们知道，名著，并不是读读就可以的，它应该伴随我们的一生。名著，也不该束之高阁，让人仰望，而应该像朋友一样就在我们身边。这就需要将名著的出版“平民化”，让“旧时王谢堂前燕”，能够“飞入寻常百姓家”。我想，这大约是这套丛书的又一个意义吧！



2007年6月17日于厦门大学

译本序

奥斯卡·王尔德（1854—1900年）是19世纪末英国唯美主义的代表作家，英国的唯美主义小说家、诗人、戏剧家、散文家和理论家。

王尔德出生在爱尔兰的都柏林市，他的父亲是爱尔兰都柏林的外科医生，母亲是一位小有名气的女诗人与作家，并组织了一个优雅的沙龙，他从小就生活在浓郁的艺术氛围中。王尔德自幼才思敏捷，聪明过人，有非凡的理解力和记忆力。他从小就阅读了大量的小说，在写作上显露出惊人的才华。

1871年，王尔德进入都柏林的三一学院，在那里读书时即崭露头角，1874年他又前往牛津大学的玛格德林学院攻读他十分喜爱的古希腊经典著作。在牛津，王尔德受到了英国唯美主义文学流派的主要权威沃尔特·佩特及英国艺术评论家约翰·罗斯金的审美影响，并接触到新黑格尔派哲学、达尔文进化论和拉斐尔前派的作品，这对他后来形成自己的审美观，成为唯美主义先锋作家产生了很大的影响。这个时期他已经显露出自己是位才华横溢的学者，并在1878年因他的诗作获得纽迪吉特奖。王尔德才气过人，谈吐机智俏皮，口若悬河，还喜欢大出风头。1882年他去美国演讲，海关官员问他带了什么需要报税，他回答说：“我没有什么可报，除了我的天才。”

在当时的伦敦社交界，王尔德很快就成为无人不晓的文学界名人，王尔德经常以他的奇装异服和善作隽语的谈吐来展现他的唯美主义的风采。他服装诡异，经常穿着衣领宽松的丝绒上衣，长丝袜子和平绒灯笼裤，长发披肩，佩带着向日葵和孔雀毛，明显表现出愤世嫉俗、彷徨苦闷和颓废的倾向，这身打扮也成为当时的杂志用漫画和文章对他加以讽

刺的对象。

在维多利亚女王时代，英国上流社会市侩腐朽，新旧风尚冲突激烈，王尔德的所作所为以及他惊世骇俗的文学主张，使他成为英国资产阶级社会嫉恨和攻击的对象，有人称他为唯美狂，他的自由作风和不加掩饰地阐述自己的唯美主义思想使他很快成为了社会的牺牲品。就在他的戏剧在舞台上获得了巨大成功的时刻，他遭受到突如其来的打击，以至于迫使他走上法庭，进了监狱。1895至1897年他曾被判处两年监禁执行苦役。他在瑞丁监狱苦度了两年，幸而还获准在狱中写作。

1897年获释后，王尔德对英国已失望透顶，不再有丝毫留恋，他立刻动身前往巴黎，化名住在巴黎的一个小旅馆里。王尔德最后几年的生活十分凄凉，临死的时候默默无闻，死后也无人送葬，只有旅店主人送了一只花圈，上面写着：“致我的房客！”这个19世纪末文坛的弄潮儿、一代杰出的人才竟会得到这么一个悲凄的结局。

王尔德的代表作有长篇小说《道林·格雷的画像》（1891）、喜剧《温德梅尔夫人的扇子》（1892）、《一个无足轻重的女人》（1893）、《理想的丈夫》（1895）、《认真的重要》（1895）以及悲剧《莎乐美》（1894）。

虽然他主要以成人作家而著称，他的童话却深受全世界小读者的喜爱，是世界儿童文学当之无愧的经典。本书收集了王尔德为少年朋友们写的两部童话集中的九篇著名童话。他的第一部童话集《快乐王子和其他》出版于1888年5月（其中包括《快乐王子》、《自私的巨人》、《忠实的朋友》、《非凡的火箭》和《夜莺与玫瑰》）。这本书出版后立刻引起轰动，王尔德也引起了人们广泛的关注。他的另一部童话集《石榴之屋》于1891年12月问世（其中包括《少年国王》、《西班牙公主的生日》、《星孩》和《渔夫和他的灵魂》）。这部书并未像第一本童话那样立即受到欢迎，而是渐渐地，特别是在王尔德死后，才成为家喻户晓的故事集。

王尔德因为信奉唯美主义而过着与当时的社会伦理观念有强烈冲突的放荡生活，在他的著名长篇小说、戏剧和文艺评论中也都反映出他的

极端主张，因此人们对这位有极高天赋的作家的品行及其作品往往是贬褒不一，毁誉参半。但是他的童话自问世以来一直受到广泛的欢迎，并且得到了充分的肯定和赞誉，其关键的原因就是他在童话中展现出的是他的复杂的性格中的另一个层面，那就是把他对至美的追求和他所主张的人道主义的思想完美地结合在一起，几乎在他的每篇童话中都让读者看到了一个极美而又感人至深的形象。在《快乐王子》里，快乐王子为了帮助穷人而牺牲自己；在《夜莺与玫瑰》里，夜莺为了让年轻的学生获得爱情而用自己的心血染出红玫瑰；在《少年国王》里国王受梦的启示，决心放弃建立在穷人困苦上的富贵荣华；在《自私的巨人》里自私的巨人受到感化，给他的花园带来一片春色；在《星孩》里感人地描述了星孩历经磨难的成长过程……在王尔德的童话故事里，我们处处都能感受到他对理想艺术的强烈追求和那些充满着忧伤的极至的美，也能够一次次体验到蕴涵在悲哀的人生中的美的力量和道德的感染力。王尔德是位出色的文学家，他的童话语言优美，文字生动，英语纯正，故事构思奇妙，有丰富的想象力，中间常常贯穿着微妙的哲理和引申的含义。大概这就解释了为什么他的童话会永久地载入世界儿童文学的史册。

3

汤定九
于杭州师范学院

[目录]

快乐王子 / 1
自私的巨人 / 10
忠实的朋友 / 14
非凡的火箭 / 25
夜莺与玫瑰 / 36
少年国王 / 42
西班牙公主的生日 / 55
星孩 / 72
渔夫和他的灵魂 / 86

快乐王子

快乐王子的雕像耸立在一根高高的圆柱上，俯视着这座城市。他浑身上下镶满了薄薄的纯金叶片，他的一对眼睛是明亮的蓝宝石做成的，他的剑柄上嵌着一块很大的红宝石，闪闪发着亮光。

人们的确对他赞不绝口。“他就像风标一样漂亮，”一位市政务会委员想表现出自己是很有艺术品位的，对此发表议论说，“只是不像风标那么有用。”他又加上一句，唯恐人们会认为他不切实际，事实上他倒是挺务实的。

“为什么你就不能像快乐王子那样呢？”一位明智的母亲对正在哭着要月亮的小男孩说。“快乐王子连做梦也不会想到哭着要东西。”

“世界上竟然还有这么快乐的人，真让我感到高兴。”一个失望的男人凝视着令人惊叹的雕像喃喃自语地说。

“他看上去像个天使。”慈善院的孩子们说，他们正从大教堂走出来，身上披着鲜艳的大红色斗篷，胸前戴着干净的白色围嘴。

“你们怎么知道呢？”数学教师说，“你们又从来没见过天使。”

“啊！我们见到过呀，在我们的梦里。”孩子们回答说；数学教师皱起眉头，脸也放下来了，因为他不赞成孩子们做梦。

一天晚上，一只小燕子从城市上空飞过。他的朋友们六个星期之前就到埃及去了，可他留了下来，因为他爱恋着那根最美丽的芦苇。他还是在早春季节遇到她的，当时他追着一只黄色的大飞蛾，顺着河流飞过来了，芦苇纤纤的细腰吸引了他，他便停下来和她说话了。

“我可以爱你吗？”燕子说，他喜欢说话直截了当，芦苇对他深深鞠了一躬。于是他就绕着她飞了一圈又一圈，用他的翅膀点点水，撩起

了一阵银色的涟漪。这就是他的求爱方式，他坚持了整整一个夏天。

“这种爱恋真是太荒唐，”其他的燕子唧唧喳喳地说，“她又没有钱，亲戚也太多了。”的确如此，河里到处都长满了芦苇。后来，秋天到了，他们都飞走了。

他们走了之后，他觉得很孤独，开始对他的情人感到厌倦了。“她从来不说话，”他说，“我又担心她是一个卖弄风情的女人，因为她老是跟风调情。”这倒是真的，只要风一吹，芦苇就摆出最优雅的姿势行屈膝礼。“老实说，她是个喜欢家庭生活的人，”他继续说道，“可我喜欢旅行，作为我的妻子，自然也应该是喜欢旅行的。”

“你愿意跟我走吗？”他终于问她了；可是芦苇摇摇头，她太依恋她的家。

“你真是在跟我开玩笑啊，”他大声说。“我要到金字塔去了。再见！”说着他飞走了。

他飞了一整天，夜晚才到达这座城市。“我在哪儿投宿呢？”他说，“我希望这个城市已经为我的到来做好了准备。”

这时，他看见了立在高高的圆柱上的雕像。

“我就在这儿过夜吧，”他大声说，“这是个不错的地方，有充足的新鲜空气。”因此他飞下来，就落在了快乐王子的两只脚之间。

“我有了一间金卧室了。”他朝四周打量了一番，轻声对自己说，他准备睡觉了；正当他要把头放到翅膀下面去的时候，很大一滴水落在了他身上。“真是怪事情！”他叫了起来，“天上没有一片云，星星也相当清晰明亮，可是天上却下起了雨。北欧的气候真是可怕啊。芦苇倒是喜欢下雨天，不过那只是因为她自私罢了。”

接着又落下了一滴水。

“这座雕像连雨都挡不住，那还有什么用呢？”他说，“我得去找一个好的烟囱管帽。”他决定飞走了。

可是他还没有张开翅膀，第三滴水又落下来了，他仰起头，看见了——啊！他看见什么呀？

快乐王子的眼睛里充满了泪水，泪珠顺着他的金面颊直往下淌。他

的脸在月光下显得美极了，让小燕子心里充满了怜悯。

“你是谁？”他问。

“我是快乐王子。”

“你为什么哭呢？”燕子问，“你把我全身都打湿了。”

“我活着的时候有一颗人心，”雕像回答说，“我并不知道眼泪是什么，我住在无忧宫里，悲伤是不允许进宫的。白天我和我的伙伴在花园里玩耍，晚上我在大厅里领头跳舞。花园周围筑起了一道高高的围墙，可我从来不会去问围墙外的事，我生活中的一切都是美好的。我的侍臣们都叫我快乐王子，如果说寻欢作乐就是快乐，那我的确是很快乐。我就这样生活着，也就这样死了。现在我死了，他们把我高高地放在这儿，因此我能看到我的城市里所有的丑恶和悲惨，尽管我的心是铅铸成的，我还是禁不住流下了眼泪啊。”

“怎么！难道他不是纯金的吗？”燕子自言自语地说。他非常讲礼貌，从来不会大声谈论别人的私事。

“在远处，”雕像用一种低微的、音乐般的声音继续往下说，“在远处的一条小街上有一栋破房子。房子有一扇窗子敞开着，透过窗口我看见一个女人坐在桌旁。她面黄肌瘦，一双发红的手非常粗糙，那都是被针扎出来的，因为她是一个裁缝。她正在一件绸缎袍子上绣西番莲，这件衣服是给王后最喜爱的未婚侍女在下一次宫廷舞会上穿的。在这屋子角落里的一张床上躺着她生病的小男孩。他在发烧，嚷着要吃橘子。除了喂些河水之外他母亲拿不出别的东西给他吃，因此他在哭。燕子，燕子，小燕子，你肯把我剑柄上的红宝石取下来给她送去吗？我的脚固定在基座上，身子动不了。”

“我的朋友们在埃及等我，”燕子说，“他们正在尼罗河上飞来飞去，和大朵的白睡莲交谈呢。他们马上就要到伟大的国王的墓穴中去睡觉了。国王本人就在他那涂了漆的棺材里，他身上裹着黄色的亚麻布，还涂上了防腐的香料，脖子上系着一条浅绿色的翡翠项链，他的手就像是干枯的树叶。”

“燕子，燕子，小燕子，”王子说，“难道你就不肯陪我过一夜，做

我的信使吗？你看那个男孩渴得多么厉害，他母亲又多么悲伤。”

“我可不喜欢男孩，”燕子回答说，“去年夏天，我停留在河上，两个粗野的男孩，也就是那磨坊主的儿子，他们老是朝我扔石头。当然，他们是绝对打不到我的。我们燕子比那石头飞得远多了，再说，我出身于一个以敏捷而闻名的家庭；不过，那也是一种无礼的行为啊。”

可是快乐王子看上去非常悲伤，小燕子感到很不安。“这里很冷哪，”他说，“不过，我还是陪你过一夜吧，做你的信使。”

“谢谢你，小燕子。”王子说。

于是，燕子从王子的剑上啄起那颗很大的红宝石，用嘴衔着它飞过了城市中栉比的屋顶。

他飞过大教堂的塔楼，那儿有白色大理石雕刻出来的天使。他飞过王宫，听到了跳舞的音乐。一个美丽的少女和她的情人来到了露台上。“星星多美妙啊，”他对她说，“爱的力量多么神奇啊！”

“我希望我的衣服能按时做好，赶得上宫廷舞会。”她回答说，“我已经吩咐过要在衣服上绣上西番莲，可是这些女裁缝们太懒了。”

他飞过河流，看见许多灯笼悬挂在船的桅杆上。他飞过犹太人区，看见老犹太人正在相互讨价还价，用铜制天平称着钱的重量。最后他来到了那栋破房子，朝里面看去。男孩正发着高烧，在床上辗转反侧，母亲太疲倦，已经睡着了。他跳进屋里，把那颗很大的红宝石放在桌上，就放在那女人用的顶针旁边。然后他又轻轻地绕着床飞舞，用他的翅膀扇着小男孩的前额。“我觉得好凉爽啊，”男孩说，“我一定是好起来了。”说着他沉入了甜美的梦乡。

然后燕子飞回到快乐王子身边，把他所做的事告诉了王子。“真奇怪，”他说，“我现在觉得非常暖和了，虽然天气还是这么冷。”

“那是因为你做了一件好事。”王子说。小燕子开始思考他的话，很快他就睡着了。一动脑筋他就会犯困。

天亮时他飞到河里去洗澡。“这种现象真是罕见，”一位鸟类学的教授从桥上经过时说道，“在冬天还会有燕子！”他给当地的报纸写了一封有关这桩事的长信。人人都在引用这封信里的话，当然里面有许多

词语他们还是不理解的。

“今晚我要到埃及去。”燕子说，想到这他便情绪高涨。他参观了所有的公共纪念碑，还在教堂的尖塔上坐了很久。无论他走到哪儿，都听到麻雀们相互间在唧唧喳喳地说：“这位来客是位著名人物啊！”他心里别提多高兴了。

月亮升起的时候，他飞回到快乐王子身边。“到埃及要我帮你办什么事吗？”他大声说。“我就要走了。”

“燕子，燕子，小燕子，”王子说，“你不能再陪我过一夜吗？”

“伙伴们在埃及等我，”燕子回答说，“明天他们就要飞往第二大瀑布了。那儿的河马蹲伏在宽叶香蒲中，门农神^①坐在大花岗岩的王座上。他整夜都守望着星星，当晨星闪烁的时候，他会发出一声快乐的叫喊，随之便缄口无言了。中午时分，黄色的狮群来到水边饮水。他们的眼睛就像是绿玉石，他们的吼声比大瀑布的吼声还要响亮。”

“燕子，燕子，小燕子，”王子说，“在远处，越过这座城，我看见阁楼中住着一个年轻人。他正伏在一张堆满了纸的桌子上，他身边一只平底玻璃杯中放着一束枯萎的紫罗兰。他的鬈发是棕色的，嘴唇像石榴一样红，还长着一对梦幻般的大眼睛。他正在为剧院的导演写一个剧本，可是他太冷了，再也写不下去了。炉子里没有火，他已经饿得头昏眼花了。”

“我再陪你过一夜吧，”燕子说，他的确有颗善良的心。“你是让我把另一块红宝石给他送去吗？”

“唉！我现在没有红宝石了，”王子说，“我只剩下一对眼睛了。它们是用珍稀的蓝宝石做成的，这两颗蓝宝石还是一千年前从印度带过来的。请你取一颗下来给他送过去吧。他会把它卖给珠宝商，换来的钱可以买食物和木柴，他就可以把他的剧本写完了。”

“亲爱的王子，”燕子说，“我不能这么做。”说着便哭起来了。

“燕子，燕子，小燕子，”王子说，“你就照我说的话去做吧。”

^① 希腊神话中埃塞俄比亚人之王，提托诺斯和厄俄斯之子，在特洛伊战争中为阿喀琉斯所杀，宙斯赐予永生。

因此，燕子摘下了王子的一只眼睛，往学生住的阁楼飞去。他很容易便飞进了屋里，因为屋顶上有个洞。他就是穿过这个洞冲进了房间。年轻人正把头埋在他的手中，因此没听到小鸟拍打翅膀的声音，等他抬起头来时，看到了放在枯萎的紫罗兰上的那颗美丽的蓝宝石。

“开始有人欣赏我了，”他叫道，“这一定是非常钦佩我的人送来的。现在我可以完成我的剧本了。”他看上去快乐极了。

第二天，燕子飞到了港口。他栖息在一只大船的桅杆上，望着水手们用绳索把大箱子从船舱里拖出来。“啊吁啊嗬！”每只箱子拽上来时他们都喊着号子。“我要到埃及去了！”燕子大声说，可是没有人理会他。月亮升起来的时候，他又飞回到快乐王子身边。

“我是来向你告别的。”他大声说。

“燕子，燕子，小燕子，”王子说，“你不能再陪我过一夜吗？”

“冬天到了，”燕子回答说，“这里很快就会下寒冷的雪。在埃及，太阳温暖地照在绿色的棕榈树上，鳄鱼躺在淤泥里懒洋洋地环顾着四周。我的朋友们正在巴勒贝克的寺庙里建他们的巢，粉红色的和白色的鸽子正看着他们筑巢，一边在相互间咕咕低语。亲爱的王子，我必须离开你了，不过我永远不会忘记你的，明年春天我会给你带两颗美丽的宝石来，用来替代你赠送给别人的宝石。红宝石会比红玫瑰还要红，蓝宝石会像大海一样蓝。”

“在下面的广场上，站着一个卖火柴的小女孩，”快乐王子说，“她的火柴掉进了排水沟里，全都湿透了。如果她不带一些钱回家，她的父亲会打她的，她正在哭呢。她没穿鞋子，也没穿袜子，小小的头上没有一点遮挡。你把我的另一只眼睛也取下来，给她送去吧，这样她的父亲就不会打她了。”

“我再陪你一个晚上吧，”燕子说，“可是我不能摘掉你的眼睛，那样你会完全失明的。”

“燕子，燕子，小燕子，”王子说，“你就照我说的话去做吧。”

于是他取下了王子的另一只眼睛，带着它快速朝下飞去。他一下子落在卖火柴小女孩身边，悄悄把宝石塞进了她的掌心。“这块玻璃真可

爱啊。”小女孩叫起来了，她笑着跑回了家。

燕子又回到王子身边。“你现在眼睛瞎了，”他说，“我要永远陪伴着你。”

“不，小燕子，”可怜的王子说，“你必须到埃及去。”

“我要永远陪伴着你。”燕子说，他在王子的脚下睡着了。

第二天一整天他都栖息在王子的肩上，给他讲他在异国他乡的所见所闻。他给他讲那些红色的朱鹭，它们排成一排排长列站在尼罗河岸上，用它们的长嘴捕捉金鱼；他讲起斯芬克司^①，她跟这个世界一样古老，住在沙漠上，知道天下发生的一切。他讲到那些商人，他们缓缓地走在骆驼身旁，手里捏着琥珀念珠；他讲到月亮山的国王，他像乌木一样黑，崇拜一块巨大的水晶；他讲到那条睡在棕榈树上的大绿蛇，要二十个僧侣用蜂蜜饼来喂养它；他讲到那些侏儒，他们乘着扁平的大树叶航行在大湖上，还常常和蝴蝶发生战争。

“亲爱的小燕子，”王子说，“你给我讲了种种奇特的事情，不过没有什么比男男女女所遭受的苦难更奇特了，没有什么比悲惨的生活更加令人不可思议了。你在我的城市上空飞一圈吧，小燕子，告诉我你在那里看见了什么。”

因此，燕子飞过了这座大城市，他看见有钱人在他们漂亮的房子里寻欢作乐，大门口坐着许多乞丐。他飞进黑糊糊的小巷，看见了正在挨饿的孩子们一张张苍白的脸，他们探出无精打采的头望着污秽的街道。一座桥拱洞里躺着两个小男孩，他们紧紧搂抱在一起相互取暖。“我们好饿啊！”他们说。“你们不准躺在这儿！”巡夜人对着他们大声吼叫着，他们又彷徨地走进了雨中。

随后他飞回来，告诉王子他看见了什么。

“我身上贴满了纯金，”王子说，“你把它一片片取下来，分给我的穷人；活着的人总认为金子会使他们快乐。”

燕子把纯金一片一片啄了下来，直到快乐王子看上去变得黯然失

^① 希腊神话中带翼的狮身女怪，传说常叫过路人猜谜，猜不出者即遭杀害。

色，灰不溜秋。他又把纯金一片一片拿去送给了穷人。小孩们的脸颊变得红润起来了，他们在大街上欢笑，做游戏。“我们现在有面包了！”他们大声喊叫着。

随后下起了雪，接着雪而来的是霜冻。街道看上去像是用银子铸成的，明晃晃，亮闪闪；长冰柱像水晶短剑似的悬挂在房子的屋檐上，走在街上的人们都穿着皮衣，孩子们戴着鲜红的帽子在冰上溜冰。

可怜的小燕子觉得越来越冷了，可是他不肯离开王子，他太爱他了。乘面包师不注意的时候，他在面包店门口啄一些面包屑充饥，并且靠拍打翅膀来为自己取暖。

最后他知道自己快要死了。他只剩下飞回到王子肩膀上去的一点力气了。“再见了，亲爱的王子！”他喃喃地说，“可以让我亲一下你的手吗？”

“我很高兴你终于要到埃及去了，小燕子，”王子说，“你在这儿待的时间太长了；不过你得亲一下我的嘴唇，因为我爱你。”

“我要去的地方不是埃及，”燕子说，“我是到死亡之屋去。死亡的兄弟是睡眠，不是吗？”

他吻了快乐王子的嘴唇，然后就倒在他的脚下死了。

这时雕像里面发出了一阵奇怪的爆裂声，好像有什么东西破碎了。其实是王子的那颗铅做的心噼啪裂成了两半。的确是冰霜冻得太厉害了。

第二天一大早，市长在市政务会委员们的陪同下来到下面的广场上散步。经过圆柱的时候他抬头看看雕像：“天哪！快乐王子看上去多么破旧啊！”他说。

“的确太破旧了！”市政务会委员们大声说，他们总是附和着市长；大家走上前仔细查看雕像。

“他剑上的红宝石已经脱落了，眼睛也没有了，他也不再是金光闪亮的了，”市长说，“说实在的，他比一个乞丐好不到哪里去！”

“确实比一个乞丐好不到哪里去。”市政务会委员们说。

“他的脚下还有一只死鸟！”市长又说。“我们确实应该发一个布